

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理學院科學教育研究所

## 徵求所長候選人公告

### 壹、 候選人資格

- 一、經教育部審定合格之教授或副教授，並符合大學法及大學法施行細則之相關規定。
- 二、具有科學與數學教育相關領域之學術專長。
- 三、具有學術成就，並於最近三年內有研究著作或專著發表。
- 四、具有高尚品德、服務熱忱及領導才能。

### 貳、 起聘日期

自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起聘（以校長核聘日期為準）；任期 3 年。

### 參、 候選人推（自）薦方式

- 一、 候選人自薦。
- 二、 本校理學院專任教師兩人共同推薦。

### 肆、 候選人提供審查資料

- 一、 身份證正反面影印本
- 二、 教育部副教授以上證書影本
- 三、 學位證書影本
- 四、 研究著作清單
- 五、 推（自）薦書
- 六、 其他相關資料、文件

### 伍、 推（自）薦時間及地點

- 一、 截止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二、 地點：500 彰化市進德路一號
- 三、 收件人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  
所長遴薦委員會收
- 四、 聯絡電話：(04) 7232105-3105
- 五、 E-mail：scied@cc2.ncue.edu.tw

\*\*\*\*\*敬請公告\*\*\*\*\*